

香港、澳门居民中的哪些人员可以报名参加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9/2021\\_2022\\_\\_E9\\_A6\\_99\\_E6\\_B8\\_AF\\_E3\\_80\\_81\\_E6\\_c36\\_49438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/2021_2022__E9_A6_99_E6_B8_AF_E3_80_81_E6_c36_49438.htm)

问：香港、澳门居民中的哪些人员可以报名参加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？报名时需提交哪些证件材料？答：香港、澳门居民中的以下人员可以报名参加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：1．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。上述人员报名时，应当向报名机关提交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及特别行政区护照原件和复印件；2．持有香港、澳门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中国公民。上述人员报名时，应当向报名机关提交香港、澳门居民身份证和香港、澳门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，以及由特别行政区身份证明机关出具的“未申请放弃中国国籍”证明原件和复印件。报名时，上述证件原件经现场审验后即行退回，复印件由报名承办机构留存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